

证券代码：430057

证券简称：清畅电力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九号金隅嘉华大厦 C 座 1111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樊京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拟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扩大生产规模、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000 万元，期限为 1 年。公司董事樊京生为本次公司向徽商

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借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。本次董事樊京生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收取担保费用按借款总额*1.5%执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樊京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4 日